

关于东证融汇汇享 2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有关事项的公告

为满足客户需求,经东证融汇汇享 2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提出申请且管理人同意后,管理人即日起可以向东证融汇汇享 2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提供该集合计划的持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19 年 4 月 24 日